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61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高效运转,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能作用,经控股股东酒钢集团公司推荐,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拟提名增补吕向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经股东大会选举增补吕向东先生为公司董事后,同意由吕向东先生承接原董事赵浩洁女士担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吕向东先生简历

吕向东,男,196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酒钢龙泰矿业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酒钢渭南宏兴矿业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甘肃省安监局监管一处副处长(挂职),酒钢集团矿业资源开发中心副主任,酒钢(集团)天工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酒钢集团专职外部董事,拟增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63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调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2024年11月13日,独立董事贾翠女士就《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组织独立董事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3名独立董事对议案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4年11月15日,公司以现场方式组织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继先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他6位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1-9月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1.关联方采购: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2,026,740.00万元,1-9月实际发生金额为1,523,946.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年预计(万元)	2024年前三季度累计发生额(万元)
钢材、废钢、材料备件、服务费、其他	汇丰工业制品	420,000.00	370,445.07
原料、材料备件、服务费、动力产品、其他	酒钢环境	220,000.00	179,315.18
动力能源、服务费、能源燃料、材料备件、其他	酒钢集团	375,000.00	169,854.69
合金	安鸿铁合金	214,000.00	155,354.85
铁合金、服务费、其他	酒钢环境	180,000.00	137,956.16
废钢、材料备件、废钢、其他	聚东房地产	48,000.00	125,854.90
废钢、废钢、材料备件、服务费、其他	西钢重工	175,000.00	104,992.42
原燃料	华昌源	80,000.00	76,593.10
原燃料	上海嘉鑫	120,000.00	74,866.58
原燃料、服务费	岚祺建设	60,000.00	48,877.03
原料	嘉利兴	50,000.00	23,406.09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宏远能源	40,000.00	23,405.85
原燃料	上海嘉鑫	20,000.00	22,688.59
服务费、辅助材料	紫玉酒店	5,900.00	4,275.94
生产材料	兴安民爆	2,200.00	1,989.30
废钢、材料备件、服务费	东兴铝业	5,000.00	4,483.35
原燃料	嘉利兴	480.00	1,127.60
服务费	宏远能源	1,300.00	886.52
防辐射费、服务费、废钢、其他	宏源实业	1,600.00	504.37
服务费、应急药品	酒钢医院	660.00	64.92
原燃料	天矿矿业	600.00	38.64
服务费	中实置业	1,000.00	36.58
生铁废钢	宏远能源	-	30.45
合计		2,026,740.00	1,523,946.98

2.关联方销售: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866,528.60万元,1-9月实际发生金额为743,922.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年预计(万元)	2024年前三季度累计发生额(万元)
钢材、废钢、辅助材料、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汇丰工业制品	460,000.00	412,647.30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聚东房地产	38,000.00	10,017.56
钢材、废钢、原燃料、服务费、动力产品、其他	西钢重工	155,000.00	95,942.16
废钢、动力产品、原燃料、服务费、其他	酒钢集团	80,000.00	55,300.78
钢材、服务费	华昌源	50,000.00	20,559.62
服务费、动力产品、辅助材料、其他	宏基电热	16,000.00	12,384.96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酒钢环境	10,000.00	11,919.67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酒钢集团	5,000.00	9,235.60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嘉利兴	6,000.00	8,279.94
废钢、动力产品、原燃料、辅助材料、其他	东兴铝业	12,000.00	7,313.55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原燃料、辅助材料、其他	酒钢环境	15,000.00	5,802.21
废钢、原燃料、服务费、其他	安鸿铁合金	10,000.00	1,651.52
辅助材料	宏基检测	300.00	253.31
服务费	酒钢医院	70.00	19.83
辅助材料、动力产品、服务费	紫玉酒店	60.00	13.66
动力产品、服务费	宏远能源	5,000.00	8.29
服务费	吉安保险	3.00	2.08
服务费、其他	宏源实业	1.60	0.80
原燃料、服务费	中实置业	20.00	-
废钢	上海嘉鑫	1,000.00	-
原燃料、服务费	钢铁技术学院	25.00	-
服务费	天矿矿业	30.00	-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嘉利兴	19.00	-
服务费	聚东集团	19.00	-
合计		866,528.60	743,922.84

(三)2024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前三季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全年度调整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年预计金额(万元)		
		修订前	修订(正数为增加,负数为减少)	修订后
(1)关联方采购				
钢材、废钢、材料备件、服务费	汇丰工业制品	420,000.00	40,000.00	460,000.00
原料、材料备件、服务费、动力产品、其他	酒钢环境	220,000.00	20,000.00	240,000.00
动力能源、服务费、能源燃料、材料备件、其他	酒钢集团	375,000.00	-75,000.00	300,000.00
合金	安鸿铁合金	214,000.00	0.00	214,000.00
废钢、材料备件、废钢、其他	聚东房地产	48,000.00	112,000.00	160,000.00
原燃料	华昌源	80,000.00	20,000.00	100,000.00
服务费	吉安保险	480.00	1,020.00	1,500.00
生铁废钢	宏远能源	100.00	100.00	200.00
(2)关联方销售				
钢材、废钢、辅助材料、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汇丰工业制品	460,000.00	40,000.00	500,000.00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聚东房地产	38,000.00	120,000.00	158,000.00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酒钢环境	10,000.00	10,000.00	20,000.00
废钢、动力产品、服务费、其他	酒钢集团	80,000.00	7,000.00	87,000.00
废钢、服务费	嘉利兴	6,000.00	9,000.00	15,000.00
废钢、原燃料、服务费、其他	宏远能源	10,000.00	-4,000.00	6,000.00

二、此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按照平等互利、市场化定价原则,以公允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对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优势资源、巩固和开拓市场空间、增强公司持续运营能力、具有积极影响和重要意义,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日常运营及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或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64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公司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酒钢宏兴宏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能能源公司”),甘肃西鸿矿业公司(以下简称“西鸿矿业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公司本次为宏能能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含)人民币的融资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向宏能能源公司提供过任何类型的担保业务。

2.公司本次为西鸿矿业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含)人民币的融资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向西鸿矿业公司提供过任何类型的担保业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被担保公司以其各自的自有资产按照实际接受的担保金额为限向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障宏能能源公司、西鸿矿业公司的日常运营需求,从整体上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和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西鸿矿业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含)人民币的融资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3年),并由被担保公司以其各自的自有资产按照实际接受的担保金额为限向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一)甘肃酒钢宏兴宏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住 所: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田建鹏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焦炭;煤炭及制品销售(仅限不落地经营);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0.61亿元;负债总额29.92亿元;净资产10.69亿元(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24年6月30日,资产总额41.52亿元;负债总额32.34亿元;净资产9.18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无其他影响宏能能源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甘肃西鸿矿业有限公司
出 资 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住 所: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法定代表人:黄绍斌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石灰石开采、矿产品的批发和零售,石灰制品贸易,砂石料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16亿元;负债总额3.65亿元;净资产1.51亿元(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24年6月30日,资产总额5.38亿元;负债总额3.79亿元;净资产1.59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无其他影响西鸿矿业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宏能能源公司、西鸿矿业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和提高融资效率,同意公司分别为宏能能源公司、西鸿矿业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含)人民币的融资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并由被担保公司以其各自的自有资产按照实际接受的担保金额为限向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宏能能源公司、西鸿矿业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求,确保融资渠道畅通,从整体上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同意公司为宏能能源公司、西鸿矿业公司向金融机构分别申请的总额不超过1亿元(含)的融资业务(期限为3年),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各子公司以其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存货等资产按照实际接受的担保金额为限向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除因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而为其提供相应的反担保(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累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5.71亿元,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65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整体经营规划,为优化企业组织架构,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酒钢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酒钢物流公司”)进行注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全称:陕西酒钢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055937533XC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梁群生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
6.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崇文镇南丈村

7.成立时间:2010年8月18日
8.经营范围:仓储、物流结构性金属制品和金属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的生产及加工(以上经营范围均为项目筹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合计	9,003.89	9,113.77
负债合计	0.00	0.00
净资产	9,003.89	9,113.77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9.88	-77.41

10.出资人及出资比例

出资人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整体资产运营效率及经营效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陕西酒钢物流公司进行注销。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注销事宜,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随着钢材销售方式的改变,陕西酒钢物流公司已不符合公司设立该子公司的初衷,基于公司经营规划的整体考虑,注销该公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整体资产运营效率及经营效益,公司将有条件推进该子公司的资产处置,人员安置及债务处理相关事宜。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59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秦旭先生召集主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高效运转,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历等方面审核后推荐,董事会同意提名增补吕向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报请股东大会选举。具体内容详见《酒钢宏兴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选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共计2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13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70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重要内容提示: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酒钢宏兴关于调整2024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郭继先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股东酒钢集团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为保障“炼轧厂工艺装备提升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炼钢连铸及厚板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加快推进公司产线升级改造,形成更具竞争力的产品集群,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6亿元(含)人民币,期限为15年的项目贷款。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酒钢宏兴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酒钢宏兴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财务费用核算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召开2024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酒钢宏兴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62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选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审计需求等情况,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拟聘请中审众环担任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对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